广东省食品学会

广东省食品学会关于《麦香型白酒》团体标准

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粤食学【2025】第45号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广东省食品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经广东 省食品学会批准立项的《麦香型白酒》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的编写,为 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规范性和适用性,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请各有关单位认真研究,填写征求意见反馈表,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前反馈至广东省食品学会秘书处邮箱(gdifst@vip.163.com)。

联系电话: 020-87111548

电子邮箱: gdifst@vip.163.com

邮寄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81 号华南理工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

学院 13230 室 (邮编 510640)

附件:

- 1. 《麦香型白酒》团体标准(征求意见稿)
- 2. 《麦香型白酒》团体标准编制说明(征求意见稿)
- 3. 广东省食品学会团体标准公示意见反馈表

